

#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发行问答（三）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蜀旺能源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挂牌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券商，对蜀旺能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出具核查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2 年 3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2 年 4 月 1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、2022 年 4 月 6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对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2]1210 号）以下简称（“无异议函”）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发行股票 972.10 万股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.00 元，募集资金 1,944.20 万元，该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前已到位。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涪城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建行绵阳涪城支行”）设立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账号：51050165773709002116），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次发行验资并出具川华信验（2022）第 0062 号验资报告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公司已按照《股票发行问答（三）》的要求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投向变更、监管作出了规定。

相关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如下：

公司在建行绵阳涪城支行设立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账号：51050165773709002116），并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，与主办券商、建行绵阳分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，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三方监管，以规范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## 三、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蜀旺能源 2022 年 5 月 23 日披露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更正后）》，该次发行蜀旺能源募集资金 19,442,000.00 元，该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。

经核查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除支付银行手续费外，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，实际使用情况与股东大会通过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相符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支出金额（元）
1、募集金额总额	19,442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12,902.03
减：支出合计	19,444,887.92
其中：流动资金-原材料及工程物资采购	2,944,887.92
流动资金-研发支出	1,500,000.00
项目建设-多层框架研发大楼基础建设及附属设施	11,400,000.00
项目建设-串焊机、自动贴胶带机	3,600,000.00
减：手续费	762.80
减：注销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基本户	9,251.31
2、资金余额	0.00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。蜀旺能源已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入基本户，并于同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。

#### **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说明**

本年度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

#### **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**

本年度，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行为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**

主办券商督导人员查询了公司相关三会文件、募集资金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》《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以及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等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相关文件，查阅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及银行流水、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，抽查了使用募集资金大额支出的会计凭证及原始凭据，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、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。

#### **七、主办券商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**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。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2 日

